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 奧斯特 公司提供

| | | | | | |
|------|---|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序號 | 5 | 發言日期 | 104/06/02 | 發言時間 | 15:19:11 |
| 發言人 | 尤坤洪 | 發言人職稱 | 財務經理 | 發言人電話 | (02)2782-0018#221 |
| 主旨 | 公告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決議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。 | | | | |
| 符合條款 | 第 21 款 | 事實發生日 | 104/06/02 | | |
| 說明 | <p>1. 股東會決議日:104/06/02</p> <p>2.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董事姓名及職稱:</p> <p>(1)董事:許世弘(興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)。</p> <p>(2)董事:梁伯榮(興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)。</p> <p>(3)董事:沈智強(興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)。</p> <p>(4)董事:李正文(興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)。</p> <p>(5)獨立董事:林文進。</p> <p>3.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項目:與本公司營業性質相同或類似之公司。</p> <p>4.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期間:任職本公司董事職務期間。</p> <p>5. 決議情形(請依公司法第209條說明表決結果):</p> <p>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,無異議照案通過。</p> <p>6. 所許可之競業行為如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,董事姓名及職稱(非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,以下請輸“不適用”):</p> <p>(1)董事:許世弘(興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)。</p> <p>(2)董事:梁伯榮(興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)。</p> <p>(3)董事:李正文(興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)。</p> <p>(4)獨立董事:林文進。</p> <p>7.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之公司名稱及職務:</p> <p>(1)許世弘董事:三河奧斯特電子有限公司董事。</p> <p>(2)梁伯榮董事:三河奧斯特電子有限公司董事。</p> <p>(3)李正文董事:洛陽巨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。</p> <p>(4)林文進獨立董事:昆山祥璽建設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。</p> <p>8.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地址:</p> | | | | |

(1)三河奧斯特電子有限公司：

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經濟技術開發區海油大街20號。

(2)洛陽巨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：

河南省洛陽市孟津縣華陽產業集聚區管理委員會3樓。

(3)昆山祥璽建設工程有限公司：

江蘇省昆山市前進東路世茂國際城291號19樓。

9.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營業項目：

(1)三河奧斯特電子有限公司：從事經營石英晶體震盪器零件組之產銷業務。

(2)洛陽巨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：能源技術服務業等。

(3)昆山祥璽建設工程有限公司：房屋建築工程及機電設備安裝工程等。

10.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程度:無。

11.董事如有對該大陸地區事業從事投資者，其投資金額及持股比例:無。

12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。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